

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 江西省教育厅

关于开展主题读书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，各高校、省属中职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把红色资源利用好，把红色传统发扬好，把红色基因传承好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中共江西省委《关于深入推进红色基因传承的意见》《江西省青少年读书行动工作方案》，加快推进全省教育系统红色文化育人高地建设，持续深化红色文化铸魂育人，营造浓厚校园文化氛围，建设书香校园，经研究，决定在第29个世界读书日（4月23日）来临之际，开展全省大中小学“赓续红色血脉，争做薪火传人”主题读书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“培养什么人、怎样培养人、为谁培养人”，将红色教育有机融入立德树人全过程，推动红色文化进校园、进课堂、进头脑，教育引导全省青少年学生学习红色文化，追寻红色足迹，赓续红色血脉，传

承红色基因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，努力成长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“赓续红色血脉，争做薪火传人”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4年4月—12月

四、活动对象

全省大中小学在校学生

五、活动内容

立足江西厚重的红色底蕴，组织学生学习教育红色文化有关图书和资源，重点品读井冈山革命故事等江西红土地孕育的经典红色故事、红色家书，注重将阅读体验与学科教学、思政一体化建设、校园文化建设等相结合，持续深入开展红色文化教育，引导学生讲述在红故事中成长的体验经历，激发学生致敬革命先辈、崇敬革命英雄的情感，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。

六、活动形式

主要采取红色读书会、红色故事会、红色书籍捐赠活动、红色文化专家进校园活动、红色征文比赛等形式，以世界读书日为契机，紧扣“赓续红色血脉，争做薪火传人”主题，组织大中小学认真红色书籍，开展形式多样、感染力强的实践活动，不断提升红色文化育人实效。

（一）红色读书会。各地各校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红色读书会，积极组织学生挖掘整理和讲述党在革命、建设和改革过程中的资料故事，制作形成学习材料，采取分享阅读体会心得、交流思想感悟、进行主题演讲等方式，展示学生学习成果，引导学生通过阅读红色经典书籍，加深对红色文化的理解和认识，从中源源不断汲取思想养分，播种理想信念种子，自觉听党话、跟党走。各地各校可运用借阅记录等数据评选、表彰和宣传一批读书标兵，切实发挥“标杆引领”作用。

（二）红色故事会。各地各校结合实际情况举办红色故事会，组织学生从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、中华民族发展史宝库中汲取智慧和力量，讲述分享红色经典故事，如革命英雄事迹、红色历史事件等，力争做到“人人上台讲，个个有收获”，通过红色故事会的形式，让红色文化更加生动有趣，深入人心。

（三）红色书籍捐赠活动。各地各校结合实际情况发起红色书籍捐赠活动，号召师生捐赠闲置的红色经典书籍，包括革命历史类书籍、英雄人物传记、红色经典文学作品等，通过直接捐赠或邮寄捐赠等方式，捐赠给学校图书馆、农村小学、社区图书室、农村书屋、公益组织等，帮助更多的人了解党的光辉历程和革命先烈的英勇事迹，传递红色文化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。

（四）红色文化专家进校园活动。各地各校结合实际情况邀

请省内外红色文化专家走进学校，广泛开展校园宣讲，通过专题讲座、“双师同堂”“同步课堂”等方式，对知名红色书籍进行导读，引导学生感悟红色历史的光辉历程、革命英雄的英勇事迹以及红色文化在当代的价值与意义等，为学生带来深入专业的红色文化教育和熏陶，引导学生深入理解红色文化的丰富内涵。

（五）红色征文比赛。各地各校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红色征文比赛，组织学生围绕品读红色家书及江西本土经典红色故事，讲述如何传承红色基因，让红色光芒永远照耀江西，如何做一名具有红色基因的时代新人等，以读后感为主线，谈谈自己的学习经历、感想和启发。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将征集各地各校优秀征文作品，评选出全省优秀作品并进行展示，切实激发全省教育系统师生创作热情。（详见附件）

七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校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部署实施，将活动纳入学校思政工作和德育工作体系，确保活动取得育人实效。

（二）营造浓厚氛围。要积极统筹协调，制定活动方案，创新活动方式，积极推动活动开展，充分利用新媒体、传统媒体等其他传播渠道，广泛宣传发动，营造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注重育人实效。要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，发挥广大教师的组织引导作用，注重活动内涵、活动效果的提炼升华，

真正让学生在活动中有收获、有成长。

各地各校请于2024年4月23日前，将主题读书活动工作方案及相关经验做法报送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。

(联系人：钱斯琪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765035，电子邮箱：
jytgwxcb@jxedu.gov.cn)

附件：红色征文比赛有关事项



(此文件依申请公开)

附件

红色征文比赛有关事项

1. **征文范围：**全省大中小学在校学生。

2. **征文内容：**以“赓续红色血脉 争做薪火传人”为主题，组织学生围绕品读红色家书及江西本土经典红色故事的读后感，讲述如何传承红色基因，让红色光芒永远照耀江西，如何做一名具有红色基因的时代新人等，谈谈自己的学习经历、感想和启发。

3. **参与方式：**主题征文比赛分为小学低年级组、小学高年级组、初中组、高中组、中职中专组、大学组(含高职高专)六个组别，每位参赛学生可按所属学段报送1件参赛作品。

4. **征文要求：**紧扣主题，思想观点正确，有真情实感，严禁抄袭或套改，凡抄袭或套改作品一律取消参评资格。题目自拟，体裁不限，正文统一用仿宋4号字体，文章标题下须注明学生姓名和所在年级。小学低年级学生不少于150字，小学高年级学生不少于400字，初中生不少于600字，高中生、中职中专生不少于800字，大学生不少于1000字，诗歌体裁字数不限。

5. **报送程序：**各县(市、区)教育行政部门(含省直管县、市)按组别将作品统一报送至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，设区市统一组织市级评选，择优报送至省教育厅。各省属普通中专、本科院校和

高职高专院校将评选的优秀作品直接报送至省教育厅。

6. 报送名额：南昌、九江、赣州、宜春、上饶、吉安、抚州，每市上报优秀作品不超过 250 篇；景德镇、萍乡、新余、鹰潭，每市上报优秀作品不超过 150 篇。省属普通中专每校上报的优秀作品不超过 6 篇。全省本科院校和高职高专院校每校上报的优秀作品不超过 20 篇。

7. 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将推荐征文和作品汇总表的电子文档和 pdf 盖章版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8. 奖项设置：省级评选分组别按提交作品总数不超过 5% 的比例评选出一等奖，按不超过 10% 的比例评选出二等奖，按不超过 15% 的比例评选出三等奖，并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征文比赛作品汇总表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单位名称：

序号	组别	作品名称	作者姓名	**市（县）**学校（全称）	指导老师	指导老师联系方式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